

于爱荣 主编

罪犯心理矫治个案

Zuifan Xinli Jiaozhi Gean

罪犯矫正实务研究丛书

凤凰出版传媒集团
江苏人民出版社

于爱荣 主编

罪犯心理 矫治个案



罪犯矫正实务研究丛书

凤凰出版传媒集团
 江苏人民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罪犯心理矫治个案/于爱荣主编. —南京:江苏人民出版社, 2007. 8

(罪犯矫正实务研究丛书)

ISBN 978 - 7 - 214 - 04673 - 4

I. 罪... II. 于... III. 犯罪心理学—研究
IV. D917. 2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7)第 086152 号

- 书 名 罪犯心理矫治个案
主 编 于爱荣
责任编辑 韩 鑫
出版发行 江苏人民出版社(南京中央路 165 号 邮编:210009)
网 址 <http://www.book-wind.com>
集团地址 凤凰出版传媒集团(南京中央路 165 号 邮编:210009)
集团网址 凤凰出版传媒网 <http://www.ppm.cn>
经 销 江苏省新华发行集团有限公司
照 排 南京水晶山制版有限公司
印 刷 者 镇江新光印刷厂
开 本 1400×1000 毫米 1/32
印 张 10.25
字 数 270 千字
版 次 2007 年 9 月第 1 版 2007 年 9 月第 1 次印刷
标准书号 ISBN 978 - 7 - 214 - 04673 - 4
定 价 36.00 元

(江苏人民出版社图书凡印装错误可向本社调换)

封面设计：许文菲

罪犯矫正实务研究丛书

编委会

主任委员	李福全		
副主任委员	于爱荣	黄运海	
委 员	倪龙兴	池凤云	刘保民
	王保权	朱志良	张 晶
	王宇梁	于 健	王 强
	衣玉建		
本书主编	于爱荣		
本书副主编	刘保民	杨木高	

“罪犯矫正实务研究丛书”编写说明

把罪犯改造成守法公民是法律赋予监狱机关的重要职能。近几年来,江苏省监狱机关认真贯彻《监狱法》及“惩罚和改造相结合,以改造人为宗旨”的监狱工作方针,始终坚持“安全为天,改造为本”的理念,不断改革创新,开拓进取,监管秩序持续安全稳定,改造质量不断提高,为建设“平安江苏”、“法治江苏”做出了积极贡献。但是随着形势的不断变化,特别是社会刑事犯罪的变化,罪犯构成出现了新的特点,押犯中重大刑事犯、暴力型罪犯、青少年罪犯以及涉黑、涉恶、涉毒等罪犯呈现上升趋势,给监管安全带来了新的挑战,教育改造的难度也在不断加大。为了维护监管秩序的持续安全稳定,进一步提高罪犯改造质量,迫切需要加强调查研究工作,深入研究新形势下罪犯改造的特点和规律,牢牢把握工作的主动权,为构建和谐社会提供安全保障。为此,省监狱管理局每年就监管改造工作中的一些重点问题组织广大监狱民警进行深入研究,总结工作经验,进行理论探讨,不断提高监管改造工作水平和层次。同时将研究成果汇编成册,并以“罪犯矫正实务研究丛书”的形式公开出版,供广大监狱民警在工作中借鉴和参考。

本丛书计划编写八册,内容主要包括安全防范与应急处置、分管分押、精细化管理、刑罚执行、教育改造、心理矫治以及罪犯生活医疗等方面。该丛书是我省监狱系统广大民警紧密结合江苏监狱工作实际,从实务的角度系统地研究罪犯改造的成果,不仅具有一定的理论性、科学性,而且具有实践性和可操作性;不仅是广大监狱民警实践经验的总结,也是广大监狱民警理论素养的具体体现。编写这套丛书,对于进一步提高广大监狱民警调查研究能力,提高理论素养和综合素质,对于促进江苏监狱工作更好更快地发展,都具有

重要的现实意义。

江苏省司法厅党委书记、厅长兼省监狱管理局第一政委李福全同志对编写本丛书高度重视,担任本丛书的编写委员会主任,并对丛书的编写给予了具体的指导。本丛书在编辑过程中还得到了各监狱、未成年犯管教所、司法警官高等职业学校以及江苏人民出版社的大力支持和帮助。对于上述单位和个人给予这套丛书的支持以及各位作者的辛勤劳动,在此一并表示诚挚的谢意。

“罪犯矫正实务研究丛书”编写委员会

2007年6月

序

李福全

2000年在中国召开的世界卫生大会上,一些专家预测,21世纪影响中国人最严重的疾病是心理疾病。心理问题之所以成为“最大问题”,不仅在于这个问题本身的严重性,而且在于对社会危害的严重性:心理疾病摧残人力资源,增加社会负担,危害社会安全。

处在监禁状态下的罪犯,同样面临心理疾病的困扰,而且是心理疾病高发、易发的群体。调查表明,绝大多数罪犯入监后容易出现失落、恐惧、悲观、怨恨、焦虑、抵触等心理,加之一些客观因素的影响和长期的监禁生活,极少数罪犯甚至形成孤僻、逆反、极端等不正常的人格特征,动辄铤而走险,企图自杀,甚至打架斗殴,破坏监管秩序,监管安全受到了严峻的挑战。

针对罪犯心理出现的变化,近年来,江苏监狱系统十分重视加强罪犯心理矫治工作。一方面加大心理矫治人员的培训力度,全系统目前有近400名民警具有心理咨询师职业资格,为心理矫治工作的正常开展提供了人才保障;另一方面切实加强心理矫治工作制度建设,形成了具有江苏特色的罪犯心理矫治工作制度体系。广大心理矫治工作者结合罪犯心理特点,在罪犯心理健康教育、罪犯心理评估、罪犯心理咨询和治疗等方面,做了大量的工作,为维护监管秩序的持续安全稳定和改造质量的提高做出了积极的贡献。

在心理矫治工作中,收集、整理成功的矫治个案,对于深化罪犯心理矫治工作,促进罪犯心理矫治工作水平的提高,具有重要意义。由省监狱管理局

组织编写的《罪犯心理矫治个案》是一个成功的尝试。我相信,随着这本书的出版发行,将会推动监狱系统罪犯心理矫治工作再上新的台阶。同时,我也期盼,在不远的将来,监狱系统涌现出更多更好的罪犯心理矫治研究成果。

(李福全,江苏省司法厅党委书记、厅长兼省监狱管理局第一政委。)

目 录

一例恐怖症罪犯的心理矫治个案报告	颜夕珍/001
“我将不再抱怨”	张桂平/008
一例“口哨声恐怖症”的治疗	赵宇欣/016
罪犯张某心理矫治个案	张 军/023
一例“黑暗恐惧症”的案例报告	曹军瑭/030
对一名要求处决罪犯的介入式心理咨询	刘满兴/037
特定情境恐怖性神经症案例一则	杨建伟/047
他为什么恐惧夜间劳作?	施中心/055
心理疏导疗法的一例个案研究	杨晓兰 王兰萍/064
一例境遇性同性恋心理咨询个案报告	王玉丽/072
对一例服刑人员适应不良综合征的咨询	池旭东/081
具有攻击性人格服刑人员心理咨询的个案	单 涌/090
一例无精神病性抑郁发作的矫治个案	张 玲/097
对一例人际关系敏感求助者的心理咨询个案	邱 余/103

一例“强迫症”的案例报告	李 静/110
心理咨询助他走出死亡“沼泽地”	张建华/116
一例无精神病性抑郁发作的案例报告	潘丽丽/123
关于罪犯韩某的心理矫治个案	高嵘嵘/132
良心不能承受之“重”	滕婉芬/138
罪犯张某心理危机干预案例	单金旺/145
抑郁情绪治疗一例	姜鹏程/152
一例抑郁症罪犯的个案报告	徐春梅/159
一例精神分裂症的干预与转介个案	陈 燕/165
他曾以割腕相要挟	陆庆红 蒋巧蓉/171
对罪犯高某进行心理危机主动干预的案例报告	朱允中 陈剑阁/177
一例敌对人格障碍的心理矫治个案	高彩祥/184
合理情绪疗法治疗严重心理问题一例	沈昶升/190
一例偏执型人格障碍的心理矫治个案	谢海霞/198
对一位入监后对自己和他人说“不”的罪犯的矫治	戴学礼/203
对一例癔症罪犯的咨询分析及思考	苏 波/211
一例恐惧症的心理矫治个案	乔邦忠/218
一例一般心理问题咨询个案及其分析	吴秀君/223
驱散愁云 重识自我	徐凌霄/229

一例报复型人格改变的心理咨询个案报告	顾红梅/234
认知行为疗法治疗一例人格障碍的个案报告	刘运福/243
整合治疗冲动性人格障碍	章逸桃/250
广泛性焦虑治疗一例	陈小林/259
一例执意报复的心理咨询个案	王文歌/266
我为“伴疯”心理咨询手记	刘爱华/275
对一例焦虑性神经症罪犯的心理咨询及分析	张爱国/282
一例反社会性人格障碍的个案报告	朱琴芳/287
他的天空不再抑都	郭荣珍/294
重拾生活的信心	李 云/302
运用心理剧矫治攻击型人格障碍一例	刘泽银/309
后记	/316

一例恐怖症罪犯的心理矫治个案报告

颜夕珍^①

【摘要】 来访者入监后一直害怕洗澡,洗澡时浑身不自在,紧张害怕,头昏、出汗、心跳加快。睡觉时经常做恶梦,影响了正常的改造。咨询师在了解其生活史和犯罪史的基础上,通过心理测试和分析,确定求助者患有恐怖症。在此基础上,确定咨询目标,制定咨询方案。按照诊断与咨询关系建立阶段、心理帮助阶段、巩固与结束阶段实施咨询和治疗,经过 15 次的咨询,基本上达到了预期目标,消除了恐怖症。

一 基本情况

求助者胡某,男,1980 年 6 月出生,高中文化。2002 年 2 月因犯盗窃、抢劫罪被判处有期徒刑 17 年,2002 年 3 月投入某监服刑改造。胡某小时候,其父母离异,后父亲再婚,并生了一女儿。胡某性格较为内向,后母只爱自己生的女儿;因自小缺乏母爱,胡某 17 岁就开始外出打工。1998 年胡某在北京打工期间因犯盗窃罪曾被判处有期徒刑 8 个月,刑满释放后来江苏打工。

^① 颜夕珍,女,1967 年 2 月生,江苏金坛人,国家三级心理咨询师。

二 来访原因及主要症状

求助者胡某一直害怕洗澡,用自来水洗手没什么害怕感觉,就是不能在洗澡池、淋浴底下洗,一洗澡就浑身不自在,出现手发抖、紧张害怕、头昏、出汗、心跳加快等“症状”,恨不得立即逃离。尤其最近,心情特别不好,别人对其不好,胡某便恨不得用暖水瓶砸过去。他晚上做恶梦,感到很苦恼,影响了改造。

胡某并不是生下来就害怕洗澡,是后来才害怕的。原来,在三年多前,胡某在常熟市打工时曾与同厂的另一打工者(与胡某同龄,只小几个月,也是四川人)一起到附近的池塘游泳,另一打工者因不会游泳而溺水死亡。事后,当地公安机关也进行了调查,并作了死亡鉴定:确认死者系自己不会游泳导致溺亡,排除他杀。死者家属总认为是胡某知道死者不会游泳而跟他一起去游泳,是胡某害死死者,也曾到胡某家闹过事。并且由于此事,死者的表妹也与胡某断绝了恋爱关系。

死者出事前一晚,曾与胡某谈过心,因为其母亲很爱自己,所以就非常同情胡某自小没有母爱,并要求胡某认其父母为干亲。后来,胡某回四川去看望死者父母,发现死者父亲年纪已大,头发全白,母亲由于承受不起失去儿子的打击已经精神失常,变得谁也不认识了。于是,胡某的负罪感日益加重,以至发展到现在,只要一洗澡,看到大量的水就会回想到当时的情景,晚上失眠,经常做噩梦,梦见死者求胡某认其父母为干亲。

据胡某说其家族无精神疾病史,本人以前也未曾有过其他重大疾病。

据监区直接分管民警反映,胡某性格比较内向,不爱交往;能够积极求改,由于文化程度较高,主动参加法律专业自学考试,但是最近其父亲不寄钱支持其参加自学考试,所以内心压抑。

根据求助者的主诉内容及本人对来访者的初步印象,征得来访者同意,选用 EPQ、SCL-90 心理量表对其进行了测试,结果如下:

EPQ

E—44 N—71 P—50 L—51

根据测试数据分析,来访者气质类型属抑郁质(内向、情绪不稳定)。

SCL—90

0~4 分等级评分软件

两项总指标:

总均分:1.9 阳性症状分:2.5

十项分指标:

躯体化 0.8 强迫症状 2.1 人际关系敏感 1.3 抑郁 2.3

焦虑 3 敌对 1.8 恐怖 2.4 偏执 1

精神病性 1.9 其他 2.6

三 分析与诊断

综合分析所收集的相关临床资料:

(一) 求助者的精神、身体与环境适应状态。抑郁、焦虑、担忧、苦恼、忧心忡忡、自罪自责、个性孤僻、自卑自怜、情绪不稳;情绪与行为表现一致,人格相对稳定。失眠、较难适应外部环境,整体心理健康状态较差。

(二) 心理与行为的认知因素。求助者自小缺乏母爱,性格内向、孤僻,不善于与人交际,不合群,遇到刺激有强烈的情绪反应;文化程度低,不完整的家庭教育,社交圈子狭小,导致其认知能力较差;有不良的归因倾向习惯,容易产生自罪自责心理;记忆中有持久的缺乏母爱、后母只爱自己生的女儿的负性情绪;较新记忆中与人一起游泳,同伴溺亡的重大生活事件后的应激负性情绪反应;想到自己没几年就要刑满了,该如何去面对死者亲人呢?

(三) 来访者心理问题的定性。根据郭念锋教授判断心理正常与异常的三原则,即主观世界与客观世界的统一性原则、心理活动的内在一致性原则、人格的相对稳定性原则,以及来访者有病感,又是主动求询,来访者可排除重性精神病。

(四) 根据许又新教授关于神经症的临床评定标准,求助者的病程、精神痛苦程度、社会功能受损程度及心理冲突的性质分析,符合神经症特征。

(五) 结合 CCMD-3 标准,来访者的特异状况符合恐怖症的诊断要点:

一是明知恐怖反应是不合情理、不切实际的,即与引起恐怖反应的实际刺激不相称,知道引起恐怖反应的处境对自己并无伤害或威胁,也知道别人并不会为此而引起恐怖反应,但难以摆脱。二是发作时常伴有心慌、脸红、出汗、颤抖、头晕等植物神经功能紊乱症状。三是对引起恐怖反应的处境竭力采取回避态度,尽管也知道回避是不必要的,但无法控制,因而影响正常的改造生活。

综上所述,来访者恐怖行为表现较为典型,初步诊断为恐怖症。

四 咨询目标的制定

根据以上的分析与诊断,经与来访者协商,确定如下咨询目标:

具体目标与近期目标:消除来访者的恐怖心理;改善当前人际关系,学习文化知识,提高认知水平。

最终目标与长期目标:逐步完善个性,增强适应能力,提高自我矫治能力,从而提高整体心理健康水平。

采用认知疗法中的理性情绪疗法和系统脱敏疗法相结合的办法来治疗求助者的恐怖症。

五 咨询过程

咨询阶段大致分为:① 诊断评估与咨询关系建立阶段,② 心理帮助阶段,③ 结束与巩固阶段。

第一阶段,诊断评估与咨询关系建立阶段。本阶段共进行2次咨询。

了解基本情况;建立良好的咨询关系;探寻求助意愿;诊断评估;填写咨询登记表,询问基本情况;介绍咨询中的有关事项与规则;做 SCL-90、EPQ 心理测验;通过会谈,主要是运用倾听、鼓励等摄入性谈话技术收集临床资料,探询求助者的心理问题及求助意愿。结合测验结果、求助者主诉内容及收集的临床资料分析诊断出主要心理问题——恐怖症。确定咨询目标与咨询方案;让求助者了解准备给求助者运用的具体的心理治疗方法:理性情绪

疗法和系统脱敏疗法,以便与咨询师做好配合。

第二阶段,心理帮助阶段。本阶段共进行了11次咨询。

(一) 具体实施理性情绪疗法,进行了3次咨询,每周一次。

第一步,向求助者指出其思维方式、信念是不合理的,讲清楚不合理的信念与情绪困扰之间的关系。介绍ABC理论的基本原理。诱发事件是与同伴一起游泳,同伴溺亡;由游泳事件引起的信念就是同伴溺亡是求助者的责任;情绪和行为的后果,经常自责,总认为是自己害死同伴而产生恐惧症。

第二步,向求助者指出,其情绪困扰之所以延续至今,不是由于早年生活缺少母爱的影响,而是由于文化程度、知识水平及环境背景的因素而产生的不合理信念所致。对于这一点,求助者应当负责任。

第三步,通过与不合理的信念辩论的方法为主的治疗技术,帮助求助者认清其信念不合理,进而放弃这些不合理的信念,帮助求助者产生某种认知层次的改变。诱发事件中,死者家属认为是求助者害死死者,求助者也认为同伴溺亡是自己的责任。事实上,事发后公安机关已作了死亡鉴定,尽管死者比求助者小几个月,但当时也已经19岁了,是一个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的正常人。

第四步,帮助求助者放弃特定的不合理信念,并且帮助其学会以合理的思维方式代替不合理的思维方式。诱发事件中,合理的信念应该是:同伴溺亡不是自己的过错,自己主观上根本不想、也没想到同伴会溺亡,完全是生活中常常会发生的一次意外事故。

在实施理性情绪疗法中,最重要的不仅是放弃了诱发此次恐怖症事件中的不合理信念,更重要的是帮助求助者学会重建新的思维方式和认知结构。

(二) 具体实施系统脱敏疗法,期间共进行了8次咨询,刚开始每周一次,后调整为两周一次。

顺序依此为:

(1) 让求助者学会放松:应用肌肉放松训练的方法来对抗求助者洗澡恐惧症中的焦虑情绪。

(2) 将引起求助者焦虑反应的具体情景按焦虑层次顺序排列找出求助者恐怖洗澡的事件,并报告出对每一事件他感到恐怖的主观程度,这种主观程